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1)

自願公告

股權結構變動

本公告乃由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接獲Innovare Tech Limited(「Innovare」，本公司股東，持有合共932,337,347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90%)通知，於2022年5月20日，Innovare已將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即641,090,678股股份)(「分派股份」)按其所有具投票權股本之實益擁有人Yunfeng Fund II, L.P.之各個有限合夥人(「權益持有人」)在Innovare中的配額比例以實物形式分派予該等權益持有人(「分派事項」)。緊隨分派事項後，在分派事項中收取分派股份的權益持有人將成為本公司的直接股東。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48,716,465股分派股份已分派予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為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而阿里巴巴控股為Perfect Advance Holding Limited之最終股東。分派事項將導致阿里巴巴控股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由7,664,602,068股增至7,713,318,533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比例由約56.70%增至約57.06%。

於分派事項後，阿里巴巴控股（透過其附屬公司）仍為本公司之最大及最終控股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朱順炎

香港，2022年5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i)三名為執行董事，即朱順炎先生、沈滌凡先生及屠燕武先生；(ii)一名為非執行董事，即李發光先生；及(iii)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羅彤先生、黃敬安先生及黃一緋女士。